

一名程序员和一名网约车司机联手推出一桩非法生意

“抢单软件”截走了平台上的大额订单

□本报通讯员 王昊明

“外挂”软件绕过权限验证

如今,顺风车在当下城市交通中不可或缺,其高效匹配、成本分摊的模式,便利了乘客出行,也盘活了司机的闲置运力。然而,却有人利用技术手段破坏订单分配的秩序。

A公司是一家网约车运营公司。“我们的顺风车订单系统显示有异常高频访问,有未经授权接口正在抓取海量订单数据(包含某一段时间内或某一范围内所有订单的完整数据集)。”2024年年底的一天,A公司安全工程师张先生在例行巡查时发现了这一不寻常现象,随即报案。

公安机关侦查发现,一款名为“某狸”的软件通过破解平台接口算法的方式,获取海量订单数据,再根据司机设定的筛选要求,设置高频访问等帮助司机快速锁定大额订单。

更让A公司安全维护团队诧异的是,平台此前为应对“外挂”软件进行了多次安全防护升级,关闭了非官方接口获取token(一串字符串,代表了用户的身份和相关权限信息,用于验证用户身份和授权访问资源)的方式,但“某狸”依然可以在该平台畅通无阻。这说明,“某狸”软件通过破解平台核心的加密算法,直接突破了安全防护,实现了对顺风车海量订单数据的未授权访问和发送抢单邀请。

公安机关同样发现,顺风车订单数据是A公司的核心业务数据,而“某狸”软件竟然通过非法破解,绕过了所有权限验证。

从技术开发到市场变现

2025年5月,开发“某狸”软件的犯罪嫌疑人李某被抓获。到案后,他供述了开发侵入式数据窃取软件的过程。

2023年,在深圳工作期间,作为程序员的李某在兼职平台发布广告,自称“安卓开发经验较多,参与开发

过几个项目”,具备一定的软件开发能力。“上家(在逃)看到兼职信息后找到我,他给了类似软件的代码让我研究,还提供了破解A公司平台加密防护的算法逻辑。”李某说。

“其实‘某狸’就是官方App的替代品,功能是一样的,只是筛选的条件更多,抢单速度比人工快很多。”李某的供述揭示了“某狸”软件的运行机制。司机无须通过官方App浏览和手动刷新,只需在“某狸”上设定好目的地、价格等参数,软件便能以超高效率非法抓取全平台订单数据并自动筛选、抢单。

为了应对A公司“只有登录A公司官方平台才能抢单”的安全防护设置,李某又开发了一款专门用于发送、传输A公司官方App登录令牌(token)的辅助软件,通过配套使用,司机可以同时登录官方App和“某狸”两个软件抢单。

李某开发非法软件后,将软件和卡密文件提供给上家,获得报酬。曾为网约车司机的向某,深知此类软件在同行中具有很大吸引力,结识李某后,向某便主动帮忙销售。他将“某狸”软件、辅助软件以月卡、周卡的形式,通过其掌握的销售渠道层层分销,将李某提供的卡密文件转发给下家,并将销售所得转交给李某。

向某加入后,李某的犯罪活动实现了从技术开发到市场变现的跨越,形成完整黑产链,加速了非法抢单软件的传播。二人通过网络销售软件,以虚拟货币或现金结算,截至案发共非法获利140余万元。

依法履职精准性

2025年8月,侦查机关将案件移送闵行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办案检察官围绕开发过程、软件功能等关键细节展开针对性讯问。结合补充调取核查的客观证据,办案检察官发现,“某狸”并不是李某开发的首款抢单软

件,而是对其之前编写的一个App的迭代升级。

起初,李某只开发了一款利用手机无障碍功能帮司机自动点击抢单的软件。合作期间,上家一直鼓动李某,说协议挂(直接发送网络协议到A公司官方平台业务接口获取订单数据)直接抢单“利润更大、风险可控”。在利益驱使下,李某最终接收了上家提供的破解算法,开始研究如何攻破A公司的加密算法,开发了“某狸”软件。

面对涉及计算机专业知识的复杂案情,办案检察官展开了更为深入的实质性审查,全面审查了鉴定意见,反复比对不同软件版本的技术原理。

“我们重点审查了李某研发的3个软件的本质差异。”办案检察官介绍,“初始版本的抢单软件仅模拟点击,违背了市场经济的公平性,但不足以认定为计算机方面的刑事犯罪;‘某狸’软件的核心在于其破解了加密数据,未经授权侵入A公司计算机信息系统,其根本目的是非法获取并利用存储在系统中的订单数据;辅助软件将用户登录的token泄露至‘某狸’软件,但token数据保存在用户本地手机内且是用户登录时产生的其本人身份的令牌数据,不足以认定非授权性。”

检察机关在办案过程中释法说理,使李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自愿认罪认罚,并退出违法所得76.5万元。

检察机关审查后认为,李某违反国家规定,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获取该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存储、处理的数据,情节特别严重,其行为涉嫌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罪;向某与他人伙伙,违反国家规定,非法侵入计算机信息系统获取该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存储、处理的数据,情节特别严重,涉嫌非法获取计算机信息系统数据罪。

闵行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法院审理后对被告人李某、向某作出前述判决。目前,判决已生效。

北京:发布护航京津冀产业创新发展典型案例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简洁) 近日,在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与创新论坛上,北京市检察院发布护航京津冀产业创新发展的6起典型案例,涉及高端装备制造、医药健康、图书出版、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集中展现了京津冀三地检察机关依托“必审、必报、必查”跨区域全链条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机制,依法保障企业在京津冀产业布局、护航区域创新发展的实践成果。

实践中,北京市检察机关紧扣北京(京津冀)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定位,聚焦人工智能、高端装备制造、虚拟财产等新兴领域办理了一系列首例、新型案件,并以数智赋能提升保护质效,运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助力推动百余起刑事立案、民事监督案件办理,精准打击知识产权恶意诉讼、恶意抢注等行为。此外,还创新运用“技术调查官+检察技术”辅助办案机制,破解专业技术难题,全方位筑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屏障。

据了解,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与创新论坛是2026中关村论坛年会系列活动之一。北京市检察机关还受邀参加了年会期间召开的科技与法治论坛,并有9件案例入选科技法治典型案例集。

记者关注到,北京市检察院知识产权检察部于近期获批正式成立,这是北京市检察机关深化知识产权综合保护、完善专业化组织体系建设的关键一步。该部门将集中统一履行涉知识产权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责,并统筹北京市涉知识产权检察业务指导、跨区域协作等工作。

“舅舅,我来带您回家了!”

□本报全媒体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淮轩 杨柳

细雨如丝,渐渐沥沥浸润着苏北大地。近日,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羊肠集战斗遗址纪念碑旁,麦苗青青,风吹过,泛起层层绿浪,一场特殊的祭扫仪式正在举行。

“舅舅,我来带您回家了!”一声哽咽的呼唤,在细雨中格外清晰。在部队代表、检察机关、退役军人事务局、“益心为公”志愿者及村民代表的见证下,来自南通市的王先生神情肃穆、眼含热泪,郑重捧起一抔带着麦苗清香的泥土,小心翼翼地装入木匣。这是他和家人为80多年前牺牲于此的舅舅准备的“归乡行囊”。

王先生的舅舅名叫郁占襄(烈士原名郁占襄,在部队登记名为郁占香),南通人。1940年,20岁的他瞒着家人加入新四军,奔赴抗日前线;1944年,车桥战役胜利后,他参加羊肠集战斗,英勇牺牲。受当时条件所限,当地村民将烈士的遗骸集中掩埋在战斗遗址东南侧,未留下碑文。

抗战胜利后,王先生家人四处打听,辗转从烈士战友口中得知,郁占襄牺牲于江苏省宝应县羊肠河。然而,因行政区划调整,地名变迁,这场寻亲一找就是80多年。“我们找遍了宝应县,没有一条河叫羊肠河。幸亏有你们,终于圆了我们的心愿。”王先生耄耋之年的父亲,拉着淮安区检察院检察官孙小年的手感慨道。

2024年4月,该院在办理红色遗址保护案件时,通过“益心为公”志愿者获悉了这一寻亲线索。检察官通过走访村落、查阅史料、咨询专家,最终确认淮安区杨集村正是当年羊肠集战斗发生地,也找到了郁占襄等39名新四军烈士遗骸的埋葬地。该院随即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并牵头召开工作推进会,督促加强烈士遗骸埋葬地的历史论证和现场保护。

相关职能部门迅速行动,对烈士遗骸埋葬地进行覆土加固,并专门修建了羊肠集战斗遗址纪念碑。

办案并未止步于此。检察官在调查中发现,当年牺牲的战士大多是南通籍。2025年,检察官多次辗转南通、潍坊(烈士生前所在部队现驻地)、宝应、盐城等地,从尘封的档案中又找到了2名在车桥战役、2名在羊肠集战斗中牺牲的南通籍烈士信息,并协助将战斗遗址作为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进行申报。

“2025年7月,新找到的烈士名字被分别刻在了车桥战役纪念碑和羊肠集战斗遗址纪念碑上。今年3月,羊肠集战斗遗址被正式纳入淮安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名录。”祭扫仪式现场,该院检察长李玮欣慰地说。

“传承,是对烈士最好的告慰。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军地合作,讲好英雄故事,让英雄的精神代代传承!”烈士生前所在部队代表动情地表示。

细雨渐止,纪念碑的不远处,一列列车呼啸而过,仿佛在回应着这跨越80多年的呼唤,诉说着“山河无恙,英雄归乡”的心愿。

与青年同行 共创数字新农业

第五届“多多农研科技大赛”



广告